

主刀医生中途出去接了个电话 手术8个月后,患者右眼失明

患者状告医院讨说法;法院委托鉴定,结果显示不属于医疗事故

一个并不算大的“视网膜脱落”手术,却接连做了几次,最终,8个月后,眼睛永久性失明。面对医生的“终审宣判”,患者孙女士想起了当时手术时的一个细节:主刀医生曾经接到一个电话,他拿着手机出去了十几分钟才回来。

“手术的失败,会不会与主刀医生接听电话有关?”带着疑问,孙女士将医院诉至法院,要求医院承担侵权赔偿责任。

□快报记者 田雪亭

手术进行中 医生出去接电话

时间推至2008年11月8日,这天,在单位上班的孙女士突然感觉眼前模糊,似乎眼前有东西遮挡。开始没当回事,但一连两天都是这样,她才在丈夫的陪同下,来到医院检查。

“视网膜脱落是小手术。”南京某大型三甲医院的眼科主任检查后,得出了结论,之后,为孙女士办理了住院手续,确定在11月12日进行手术。

因为是局部麻醉,意识清醒的孙女士被推进手术室后,主刀医生李某便和助手开始施行手术,手术进行有序,孙女士能够感觉到凉凉的手术刀,在眼部划过的感觉。

就在手术进行到一半的时候,主刀医生李某的手机响了。李某掏出来看了一下,随后放下手术刀,一边朝手术室外面走,一边按下了接听键。

“我能听到叽里呱啦的接听电话的声音,当时担心坏了,心想,在给我做手术的时候,医生怎么能出去接电话呢?”事后回想起当时的场景,孙女士仍感觉自己当时的无助,“我就像被扔在砧板上的一块肉,动弹不得,成了他们随意处置的东西。”

孙女士说,李医生接听电话的时间很长,“至少超过十几分钟。”其间,在这间大手术室内,孙女士甚至听到旁边手术台上的医生都在议论:“手术期间怎么能这样接听电话?万一搞出什么事情怎么办?”

接听完电话后,李医生回到手术台上,和助手继续做手术,直至手术结束。

院方承认 主刀医生接了电话

孙女士说,手术结束后,便有几个医生跑过来查看,看起来神情有点慌张,她的心里顿时“咯噔”了一下。术后,孙女士赶紧将医生接听电话的事情告诉了丈夫杨先生。杨先生一听,顿时来火,他们找到了眼科值班主任,向他们反映了这一细节,“病人的眼睛交给你们,你们不能安排这样不负责任的医生手术。不出事,我们就都不提这个事情了。如果出了事,我们肯定要向你们要说法。”

之后,眼科的两个主任先后多次为孙女士的眼睛检查,称术后眼睛视网膜内有水,需要继续观察一段时间。但几天后,说恢复得不好,需要二次手术。11月19日,二次手术,术后观察了几天,医生检查后,再次表示“不行”。于是,11月25日,医生再次对孙女士眼部进行手术。11月29日,医院安排孙女士出院在家观察休养。

2009年6月份,孙女士再次入院,并于6月11日手术,6月15日出院。但是,在这期间,孙女士一直看不到东西。7月16日,已经对医院的检查没有信心的孙女士来到了上海复旦大学附属医院检查,确认右眼无光感,“这就意味着,这只眼睛已经失明。”

而据上海的医学专家检查确认,孙女士的眼睛已经无法再次手术,符合永久性失明的条件。

面对这一结局,孙女士和家人均无法接受,他们数次前往医院交涉,最终,院方承认了主刀医生手术期间接听电话的事实,但认为这一事实跟手术结果无关,因此,不愿意承担责任。

患者:接电话致手术失败 医学会:不是医疗事故

“眼睛手术医生能不能带手机?手术期间医生能不能接打电话?从我们的角度来看,医生都不应该这么做。”孙女士说,“做手术,是在无菌的环境下,还有手术刀在切割,这个时候,是不是更不应该接打电话?”正因为,孙女士认为,她的眼睛之所以出现今天的结果,是医生接听电话延误了手术最佳治疗时间,导致手术失败造成。

据孙女士介绍,医院开始并不承认医生手术期间接听电话事实,后来,在一份录音证据的印证下,院方最终承认了医生李某接听电话的事实。据悉,当天李某接到家人的电话,称有家人患了癌症,接听电话是为了协调给家人拿药的事情。

“如果不是在手术期间,我们完全可以理解。但毕竟我的眼睛已经失明了,对这样的结果,你难道不该承担责任吗?”孙女士在与院方协调无果后,一纸诉状将其告上了法院。

之后,法院委托南京医学会,对孙女士的这一情况进行医疗事故技术鉴定。最终,鉴定报告认为,孙女士手术期间,医生的“操作未见违规之处”,术后出现残留视网膜下积液、玻璃体牵引、视网膜再次脱离,临床上难以避免,与原发疾病的性质和演变有关。医方采取了后续治疗措施,是手术常见并发症最终导致目前的后果。

“手术术中接打电话不足以导致术后并发症的发生及目前结果。”据此,医学会认为,本病例不属于医疗事故。



漫画 俞晓翔

争议

手术中医生该不该接听电话?

“手术中接听电话?不可能吧!”昨天下午,记者就手术中能否接电话咨询南京一位医生,该医生表示惊讶的同时也坦言,手术时,手机如何处置似乎没有硬性的规定。

手机该如何处置?

“的确如此,目前好像没有统一规定。”记者就此拨打江苏省卫生厅投诉咨询电话咨询,接待人员表示,目前大多数医院都遵守的是《医院工作制度》,这部制度是1982年由卫生部出台,“上世纪80年代,没有对这个事情进行规定,也是正常的。”

记者浏览江苏省卫生厅网站,发现该网站在今年8月份曾经刊发一篇文章,介绍的是苏北人民医院于两年前出台了《医院职工使用通讯工具的规定》,禁止医务人员在服务病人时接打电话,但其他医院是否有此规定,无法查到准确的规定。

但是,记者在搜索相关法律法规时,发现卫生部曾在2010年出版了一部名为《全国医院工作制度与人员岗位职责》的书籍,在该书第49项“手术管理工作制度”中,明确规定:“进入手术室人员未取得医院管理部门的特许,任何个人、科室及媒体不得携带各种摄影器材进行手术拍照、录像。任何人员不能将移动

通讯工具带入手术室内使用。”在另外一条中,还规定:“除参加手术的医护人员外,其他人员不得进入手术室。”

矛盾该如何化解?

“手术期间,到底能不能接打电话?”对此医院一位医生表示,这个不能搞一刀切,但是,医院应该通过完善自己的管理,解决这一矛盾。

据悉,医生因为职业的特殊性,万一遇到危重病人需要紧急会诊或者抢救,其及时接听手机将是重要的。而事实上,手术的概念也比较宽泛,手术包括准备、麻醉、等待以及实施的几个阶段,如果在麻醉或者准备阶段,医生能不能接听?

“其实可以在手术室设置固定电话,由专门的护士负责接听,传达紧急信息。而医生的手机,应不允许带进手术室,毕竟手术室是无菌空间,手机上携带大量病菌已经被证实。那么,医生的手机放在哪里呢?可以放在护士值守的固定电话那边,由护士代为接听。”这位医生表示,说任何时候都不能关机,是借口,这些矛盾完全可以通过院方的合理管理化解。

对此观点,不少市民表示赞同。记者了解到,此案目前正在法院审理中。

现代快报
Modern Express

哈利波特的“魔法报纸”
一份“立体会动”的现代快报

同一份报纸 不一样的阅读

- 原版高清呈现
- 在线快速阅读
- 延伸图文、音视频
- 以《现代快报》丰富资源为依托
- iPhone、iPad和Android系统所有Pad和智能手机均可完美适配

iOS

进入App Store, 搜索“精品周刊”, 选择精品周刊(或精品周刊iPhone版), 点击直接安装